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新疆阿尔泰山国有林</u>管理局布尔津分局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保护修复第二批资金(森林防火)-雷击火防控能力建设项目、ALTLC2024009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新疆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保护修复第二批资金(森林防火)-雷击火防控能力建设项目,属于_零售业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供应商为_新疆瑞丰宏圣生态林业发展有限公司_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2_人,营业收入为_362_万元,资产总额为_512_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2. 新疆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保护修复第二批资金(森林防火)-雷击火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无源强电离等离子抗雷装置、雷击计数器, 塔,属于_零售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云南欧亚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17_人,营业收入为_436.8973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686.2715.3_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本

供应商(盖公章):新疆珠

日期: 2024 年 6 月 13 E

发展有限公司

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2260310 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"向呼我应"公众号, 处注后进行咨询。 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与电乐路号号 邮取编码: 10068



https://www.yast.gov.or/wincolmico detail